

# 藏东牧民

——人类学田野考察笔记

(Trip to Nomad Areas of Eastern Tibet—Travels of Anthropological Fieldwork)

L. Gelek

## 1, 走向色达草原

从成都向西，翻过著名的二郎山，经过溜溜的康定镇到色达（Serthar）草原，有近一千多公里。驱车沿着川藏公路往西到炉霍(Grag\_go)县城以后，突然向北离开了川藏公路。到了色尔坝（Ser\_Ba）小镇往西四、五十公里，汽车沿着一条狭谷不断前进，公路两边的峭壁高耸入云，抬头只见一线天，弯弯曲曲地往前延伸，犹如一条哈达。这条公路是硬将岩石敲开修筑而成的，汽车的喇叭声可在山谷中引起一阵长长的回响。山顶上、山腰上是茂密的森林，过去常常能看见獐子、猴子等动物。1969年我第一次来这里，确实看到一群群猴子在山脚下玩耍。这里是进入色达的唯一孔道，即使在今天看来也还是异常险峻。虽然色达草原本身辽阔而平坦，但它的四周却是山峦起伏，沟壑连绵。草原的西北、东南地区由色曲（Ser-chu）河和色拉(Ser-La)山连成一线，将色达与青海、四川的阿坝(Nga-Ba)藏区分割开来；西南面又有达曲（Da-Chu）河和打多山连成一线，将色达与甘孜、炉霍两县相隔。只有这条沿色曲河蜿蜒而伸的狭长孔道可出入色达。

驱车经过这条孔道十多公里以后渐渐看不到森林。山坡上，偶尔有一棵青松在矮矮的杂木丛中傲然挺立，眼前慢慢展现出平坦的草原。路旁大部分山由于长期受到大自然的侵蚀和风化，形成一个个坡度平缓、顶部浑圆的草山，远看似山，近看成川，既易攀登，又宜放牧，是一个美丽而富饶的好地方。

1969年，我从西南民族学院毕业，第一次来色达可是经历了一番艰难险阻。那时正值文化大革命武斗期间，交通极为不便，而我又急于赶到工作单位。在姐姐找来的一个甘孜（Ganzi）家乡人的陪同下，我来到了炉霍县。从这里到色达还有一百七十八公里。我们在炉霍等了好几天也等不到一辆到色达的车。据说从康定到色达一个星期只有一班客车，走两天，但这也经常脱班。因此唯一的希望是达便车。我俩在炉霍县郊区瞎逛，看见一辆卡车停在菜地里，车门上印有“翁达林业局”几个字。同伴说：翁达是色达的一个乡，到了那儿离我们的目的地就很

近了。于是我们上前询问能否搭上顺路车。那时是计划经济时代，买什么都要票，布票非常紧缺，我们正好带着许多布票。司机收了布票，指着堆满卷芯白菜的车厢说：“你们看，那上面还能坐人吗？”我们一看，白菜已堆得冒尖，没有一个安稳的坐处，这样去走山路，确实很危险。但我们实在不愿意再等了，于是冒险上了车。

汽车从炉霍离开川藏公路向北前进，沿着一条山沟行驶不过二十公里，就开始爬山。坡陡路弯，汽车像一个老年人喘气般发出吼声，一步一步地爬行。我们左晃右荡，似乎随时都有可能滑下车去。情急之中，我们只好用脚将一些白菜踢下车去，弄出一小片凹地，让自己坐稳一点。经过约七十公里的艰难行程，我们终于到了一个叫色尔坝（Ser-ba）地方。色尔坝即色尔娃，在藏语中为挖金人的意思。据文献记载，这里确实出产沙金。民国时期还开采过。这里离色达县城大概还有八十公里，海拔只有三千多米，气候温和，森林资源极为丰富，所以有一个国营林业局。一片片树林像剃头似的砍下来，扔进色曲河中，再沿大渡河运出去……

这里是半农半牧地区。最早并不属色达县，而是川康边区十八土司之一、阿坝州著名的土司绰斯甲管辖的一部分。大概是1961年才划入色达县。过去这一带显然械斗频繁。村落全都在山顶上，有的离公路、河边二三十公里，居民取水往往要走几公里甚至几十公里的山路，非常辛苦。村民的住房一般四方型，第一层都很高，大部分没有窗，有窗也很小，跟枪眼一样；第二三层则面积大，突出来，有头重脚轻的感觉。青稞、豌豆收割后，都从屋顶上晒下来。这样的结构自然有利于战斗时易守难攻。但以今天的眼光看来，这样的房子住着既不舒服也不方便。

我们又在色尔坝等车呆了好几天，才有一星期来一次的邮车经过。我好不容易跟司机说好搭邮车去色达，不料临上车了，司机一看我的同伴穿着藏装，腰间还挂有一尺多长的藏刀，就死活不肯搭我们了，任我怎样解释也无济于事。在那混乱不堪的文化大革命武斗期间，也不难理解司机的态度。我只能埋怨同伴，并叫他立即换上我的汉装。

又等了一天，我俩拦住一辆军车。那是当时色达县的革委会主任、武装部长的车。我拿出介绍信给这位白发苍苍、慈眉善目的长者看，开始讲自己的困难。我话还没说完，他就说：“哦，我知道了，你人没到，就有信到了。上车吧。”从此以后，我在这条路上来来去去不知多少次！

## 2，不同国籍不同民族的考察组

1994年我再次到色达考察，这次我们的考察组成员共有六人。一个是来自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分校人类学系的南希(Nancy)教授。她是犹太人，在英国伦敦大学东方-非洲学院开始学藏文读博士学位。她对藏族文化特别是游牧文化有着浓厚的兴趣。为了研究西

藏，她曾经到瑞士拜一位喇嘛为师，学过三年藏语。后来为完成博士论文，又多次到尼泊尔西北部一个贫穷的藏族地区生活了很长时间。她跟当地老百姓一样，住过简陋的山洞。在那儿，她还拜了一位干妈妈，并扶养干妈妈的两个孩子读大学。她是个纯正的学者，也是一位严厉的老师。1990年，我和南希在西藏(Xizang)阿里(Ngari)第一次合作研究课题。这次到色达，是第二次合作了。我们单位还为南希派了一名翻译——海森。她年轻、漂亮，是个回族，英语说得很好，对人类学也很感兴趣，这次决心认真学习人类学的田野考察方法。她很胆小，一会儿怕狗，一会儿又从马背上摔下来，想哭又不敢哭，我们到达色达牧区汪扎(Wang-Zha)村落第一夜，遇上狂风雷雨，雷电交加，她独自一人睡在一个小帐篷里吓得嚎声大哭。还有多次因惧怕或着急而流泪。据她本人讲，她一生也未遇过如此惊吓。她的可爱之处就在于想哭就哭，想笑就笑，大家都喜欢她这种天真活泼、无拘无束的性格。如今她远在太平洋彼岸攻读人类学博士学位，不知今后遇到这类情况是否还会哭？同行的还有达娃次仁(Dawa-Tshering)，可以说是我的学生。本科学的是藏语专业，普通话说得不好，汉语写作也有一定的困难。他皮肤黝黑，身材魁梧，来自玉树，是个典型的康巴人。他有一副好歌喉，走到哪儿，唱到那儿，他的歌声响遍了整个色达草原。他现在醉心于人类学，进步很快，如今也在香港攻读博士学位。我们四个人，加上地方上增加了两个人。一个是曾经在这里担任过县畜牧局局长的嘎瓦(Gawa)，他现在在北京藏传佛教高级佛学院。还有一个是色达县有名的记者秋朗。他的穿着打扮非常时髦，一身牛仔装，背着两三架照相机，颇有名记者的派头。

考察组去了三个地方：一、离公路最近、离县城最近的城关镇约若(Sho-ro)村，过去为约若部落的冬季定居点；然而我们去的夏季草不通公路，而且还经过很多沼泽地，行旅最为艰难。我们租了一辆东风牌汽车，一边走一边探路。有时为避免陷进沼泽地，汽车不得不绕道，斜着整个车身在山腰上行走，好像随时都有翻车的可能，令人心惊胆颤；有时走在坑坑洼洼的路上，我们像是坐在弹簧上，随着车的颠簸蹦得老高。这样的路我们走不了几公里，就得停车休息一下，因为两位女士受不了这种折腾，吐得一塌糊涂，连我自己也觉得五脏六腑都快要震出来了，几十公里的路，我们真正走了一天。回来时我们决定骑马，谁知草原的天气变化无常，早晨上马时万里晴空，中午半道上吃野炊时突然天空乌云密布，只见一阵倾盆大雨，我们都变成了落汤鸡。二、离县城五六公里的曲果(Chukor)村。过去这里是个很大的部落，现在是一个生产队。其冬季牧场离县城只有四点五公里，大部分村民帐篷和定居房沿公路沿线摆布，交通方便。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我在色达工作时，曾在这里呆过一年，与牧民非常熟悉；三、从县城乘车往西走二三十公里，然后骑马半天的康勒乡旺扎村(Wang-zha)从没有外国人去过。从县镇到康勒乡虽说是已经通车的公路，可那是未铺水泥路面的土路，不但称不上级别，汽车走在下过雨的泥泞路上，常常像蛇一样左摇右摆。路过康勒乡，正好遇到一年一度的赛马会结束，到处人山人海，我们连个落脚点也找不到，最后还是乡政府提供

了一顶帐篷，我们只好男男女女挤在一起凑合住了一个晚上。第二天，我们将帐篷、衣物、肉菜、钢炉、铁锅等各种生活必需品驮到十头牦牛背上，一人骑一匹马，沿着一条山沟前进。恼人的是，我们的马稍微跑快一点，两位女士就在后面大呼小叫，只好勒马慢行。

到了旺扎村，我们在一片蘑菇似的黑色牦牛帐篷中间，先搭起一个大帐篷，这是给我们男人住的，然后又搭了两个小帐篷：一个是南希从美国带来的帐篷；一个是我们从北京带来的旅行帐篷。这两个质量一般，但式样别致的帐篷吸引了无数牧民。他们感到纳闷：这帐篷怎么不用一条木杆、一根绳子就撑起来了？于是他们一天一拨地前来参观。对此，南希一开始感到别扭，后来也就坦然了。十几个牧民们站在她的帐篷外往里看：看这个黄头发、蓝眼睛的外国人，以及她那奇怪的帐篷；南希也坐在美国帐篷里往外看：看牧民的服饰和他们的言行举止。此时此刻来自地球两极的人们受到同一种力量的驱使，相互走向对方。

古老的色达游牧民过去一直过着自给自足的生活。他们穿的是自制的兽皮衣，住在牦牛毛织成的帐篷里，烧的是牛粪。除了茶叶、食盐、刀枪以外，几乎所有生产生活用品都是自己做的。所以国民党时期长达二十年的封锁也未能将他们赶尽杀绝。如今他们为现代文明所倾倒，吃穿用住越来越依赖于市场经济。大米、面食、蔬菜、水果等，在牧民的食物中所占比例越来越大；他们甚至在夏天脱下以前从不离身的皮袄，换上汉装、西装、运动服、人造革衣服，说是既便宜又轻巧。过去人们一边念经一边打酥油；现在很多人家都用上了牛奶分离器；过去牧民们居无定所，现在冬季大部分时间住在固定的平房里，只在夏季和秋初暂时迁到高山牧场；过去牧民看太阳的影子知道时间，听鸟儿的鸣叫判断季节；现在则抬腕看手表，开始或结束一天的工作；太阳落山了，鸟儿归巢了，牛羊入圈了，这在过去通常意味着一个英雄登台亮相，或是一段神山神湖的传说故事……现在有了收音机、录音机，丰富多采的现实生活和流行歌曲可随时传遍牧区的各个角落。牧民们对商店里百分之七八十来自内地甚至国外的东西爱不释手，他们渴望走向现代化，这就是矛盾，已经现代化的西方人希望牧民远离现代文明，保持古老的传统，而正正从传统走向现代化的色达牧民和大多数藏族牧民一样，对一切现代化的东西都感兴趣，他们在有些不习惯的阵痛中正在走向现代文明。

然而，南希，这位来自现代化发展最为迅速的国度的教授，却念念不忘回到色达草原传统的生活模式之中。她的梦想是，退休后在这里买一群牦牛，找一个勤劳善良、不抽烟、不喝酒的牧民做老伴，冲破高楼大厦的囚锁，摆脱霓虹灯闪烁不定的干扰，远离城市的喧嚣，抛弃强烈的竞争之心，一切顺其自然，安稳平和地度过余生。

当然，她的梦想绝非空穴来风。尽管牧民们在市场经济的熏陶下，思想观念已发生很大变化，但几千年的传统仍有顽强的生命力。我们在旺扎村逗留的时间虽不长，可无论走到哪家哪户，都像是回到了自己的家。牧民们天天给我们送来牛奶、酸奶，我们也将蔬菜、罐头送给他们。每天晚上，我们围着一盏油灯坐在大帐篷里，有时聊天，有时讲故事；一时学唱英文歌

，一时学唱藏语歌，其乐融融。在这样的环境中，南希教授如鱼得水，即使跳进冰冷的河中游泳也没感冒。难道她真的属于这片土地吗？

我出生在青藏高原上，作为藏族农牧民的后裔从小同牛羊一起长大。一九六四年我初中毕业，考入成都的西南民族学院学习。1969年毕业之后，我被分配到色达牧区工作。在那里我差不多工作了十年的时间。（1969—

1978）在这十年时间里我经常与色达牧民生活在一个帐房里，与他们建立了浓厚的感情。许多老牧民把我当作亲生的儿子关心我。我至今不能忘怀我曾经与色达牧民一起在风雪之中搬迁牧场，和他们一起去解决牧场纠纷问题。讨论和研究牧业生产计划和生产队年终分配问题。白天跟牧民学习放牧，打奶等生产技术，夜里与老牧民同睡在草地上，听他们讲许许多多关于阿虚色达(Washul-Serthar)部落的传说和故事。到了县上我帮他们买东西，向上级反映他们的愿望和要求，替他们申诉一些冤案。不过当时我并没有想到要为他们写什么东西。尽管如此，我还是没有断过写日记。在日记中记下了色达牧民的各种文化生活情况。

1978年我考入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我的导师李有义(Li Youyi)先生（现在在美国定居，是中国著名的人类学家和民族学家）经常鼓励我，一边学习，一边对色大牧区的情况进行人类学的分析和研究。为此，他利用半学期的时间给我们讲了游牧文化专题课。自此我就致力于这方面的研究，收集了很多这方面的资料。在此基础上，为进一步深入调查，我于1980底回到色达草原，对这个我熟悉的游牧社会又进行了几个月的有目的的实地调查研究。那里上至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至牧民都为我的调查提供了各方面的方便和帮助，使我的调查在短时期内圆满结束。通过这次调查使我对色达牧区的社会状况和文化特点有了一个比较初步的了解和比较清晰的认识。1985年和1994年的调查，更加深了对色达牧民社会生活的认识。

色达又名阿虚色达（Wa-Shul-Ser-Thar），现在是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的一个牧业县。全县分三个牧区一个农区。本文研究的范围是三个牧区。农区是解放以后才划归色达县管辖的，传统的阿虚色达区域中不包括现在这个农区。由于解放前色达牧区长期处在被封锁之中，再加上地处偏僻交通闭塞。所以，在牧民中不仅保存许多古老的生活习俗也保存了带有许多原始残迹的游牧生产方式和组织形式。这些都是多少年来外国考察者和探险家们所渴望而又未能接触到的资料。外国探险家们曾几乎踏遍了所有的康藏高原，但都未能进入色达草原。美国的人类学家阿克瓦尔（R·B·EKVALL）可以称得上美国研究藏族游牧社会的权威，他曾在藏族牧区生活过八年之久。然也未到过色达草原。在我国国内，由于解放前色达草原上行旅艰难，其间数千里无人烟，衣食住行之一切工

具均须自备，加以历代统治者素称色达为“化外之域”，称色达牧民为“野番”或“野人”。故极少有人敢深入此区。所以，国内外关于色达游牧社会的文章与著述，尤如凤毛麟角。它的情况很少为外人所知道。其次，直到解放前色达牧区从来没有设立过政府。因此，当地没有县志可查。在头人的帐房里除了一张清朝赵尔丰的封文之外，没有保藏一篇关于色达社会历史的资料。虽然，在民国时代的一些有关西康问题的著述中偶提到一些关于色达草原的情况，也不过叙述了一部分色达草原的地形特点和动植物情况。二十世纪三十年代有两位法国考察家曾经冒着生命危险，雇了一个保镖，化装成喇嘛进入草原，结果还是与当地牧民发生冲突，一个被打死，另外一个仓皇逃出，回国后，写了一本书，名叫《西藏探险》(Tibetan Adventure)。书中很少涉及当地风俗，主要描述他们自己的经历，对战争场面写得很生动。大概只有读过这本书的西方人对色达略知一二。而关于这里牧民本身的物质生活，精神文化，经济结构社会组织等，除了解放后积累了少量资料之外，几乎没有人作过认真的调查和科学的研究。正是因为如此，更显得今天我们对此地的调查和研究的重要性。一个八代人都生活在近乎与世隔离、闭关自守当中的藏族游牧部落联盟是如何生存下来的？改革开放后他们又是如何过渡到市场经济？这些都是我们感兴趣的问题。

### 3，色达在哪里？

色达草原位于四川与青海两省交界处。东经 $98^{\circ}48'$ 至 $101^{\circ}02'$ 北纬 $31^{\circ}38'$ 至 $33^{\circ}20'$ ，东至热乌山与阿坝族自治州的壤塘接壤，南至西青寺、老则山与炉霍毗连；西至打曲河与甘孜、石渠二县相接；北至青海的果洛州。是一块从西北向东南走向的狭窄草原。面积约11500平方公里。在这块草原上，居住着27784人民，是藏族游牧民的聚居区。色达草原属青藏高原的东部边沿地区。又是第三纪与四纪强烈造山运动中隆起的唐古拉褶留皮带一的部分：地势高峻由西北向东南倾斜，坡度平缓。除南部一小部分切割较为破碎属山原类型外，其余广大地区均为高原。在全区总面积中高原占84%，山原占15%，平坝占1%。大部分地面均在海拔4000米至4900米之间。虽然地势高，但整个草原辽阔坦荡，呈波状起伏。上面分布着许多相对高度为九十米到四、五百米的丘陵草山。有两个比较大的山，即色拉山和达多山，犹如巴颜喀拉山的两条长腿由西北向东南绵延于色达草原全境。境内的大小高山皆属巴颜喀拉山之余脉。山的大部分由于长期受自然的侵蚀和风化，形成一个个坡度平缓、顶部浑圆的草山，远看似山，近看成川、既易攀登，又宜放牧。草原境内主要有多柯(Do-khug)、色曲(Ser-chu)、达曲(Da-chu)、泥曲(Nyi-

chu)四条河流。泥曲河源于泥错卡木多，流经草原腹部，境内流长202公里。色曲河又名色达河，发源于县城西部的色拉山，流经色达县城，洛若(Nu-Zur)、河西(hor-shul)、色尔坝(Ser-Ba)等地注入大渡河，境内流长为305公里。流经草原南部和北部的达曲河与多柯河，境内流长分别为90公里和81公里。这些河流迂迴高原面上，河谷宽浅，水流平缓，多支岔和河心，一级阶地发育，开成许多水草肥美的宽谷阶地。是良好的高山牧场。草原西北，也就是四条河流的源头许多宽浅河谷内，沼泽发育，因群丘环绕，积水不易排出，经长期蒸发，境内富于盐分，是牧畜发情繁殖不可缺少的天然水源。因此，这一带成为色达与青海的达日县之间经常草场纠纷的主要争执区。

色达的全部牧场是沿着上述的四条河流展开。多柯河流域有大章(Da-tshang)、年龙(Nyan-lung)两个乡的牧场。自多柯河向南翻过色拉山就是色曲河流域，有河西、塔子、洛若、城关、亚龙(Ya-lung)五个乡的牧场分布在色曲河谷及两岸的山沟中。从色曲河流域向南越过三座小山就可以到达泥曲河流域。沿洒而上有大则(Tag-Tse)，康勒(Kham-Leb)、克戈(Ke-kor)和普吾(Phu-Bu)四个乡的牧场。再往南就是达曲河流域。然充的牧场就分布在这条治的两岸山沟中。这四条大河的两岸又有很多大河的支流和山沟。形成了四个河山综错的山水之网。色达草原的牧民就居住在这些网状的山沟中。随季节的变化而来回迁徙。一般说来河谷为冬委牧场，一到冬季牧民们都搬回河谷两岸，可以隔水相呼。到了夏天就迁到两边的山丘放牧。山沟深处是秋季牧场。这种来回的迁徙就像我们上楼和下楼一样。

由于整个草原的海拔很高，纬度偏北，加上地势平坦，所以北部巴颜喀拉山区的高寒气流可直抵草原。使色达草原气候严寒，冬季漫长，全年没有绝对无霜期，属高原大陆性亚寒带气候。全地区多年平均气温为 $0\ 0^{\circ}\text{C}$ ，极端最高气温是 $23\ 7^{\circ}\text{C}$ ，极端最低气温是 $36\ 3^{\circ}\text{C}$ 。因此，不但冬季积雪常在一尺左右，就是春夏之季也常有落雪的时候，年平均降雪天数为68天。全年的冰冻期长达八月之久(10月至次年5月)。没有明显的四季变化。若遇到大雪天，一次降雪厚度可达一米以上，半月至一月方能消溶。常使牲畜造成损失。这样的大雪虽然威胁着牛羊的生存，但又为它们来年的生长繁殖提供着优越的条件。虽然这里气候比较寒冷，可是和西部西藏的羌塘(Byang-Thang)地区相比，也有优越的气候条件。由于受横断山区季风的影响，这里的降水量比羌塘充裕。羌塘的年降水量只有200毫米左右，色达草原是644毫米，降水多集中在8—9月。此外，这里夏季的气温变化很剧烈，常有雪陈雨和冰雹。影响着牧业生产。

色达草原的海拔高度已超出了农业的上限，有些地方甚至接近雪线。同时气温低于农作物生长的临界温度。因而这里大部地区不能种植粮食作物。但草却长得很好，而且种类很多。每平方米内植种类常超过二十种。主要植被为蒿草沼泽草甸及苔草原向草原。故色达草原在中

国植在中国植被区划中划为青藏高寒高原玉树高山草甸草原。草主要以莎草、禾草为主。此外还有鹅冠草，野燕麦，豆科兰宛等营养丰富，适口性大的牧草。在一些河边湿地上还有圆穗蓼和珠芽蓼，它们的种子里含有丰富的淀粉，人畜都可以食用，至于人参果更是牧民爱吃的食品。不过色达的主要牧场分布在海拔4400至4900米高的残丘顶部和风口地区，雪线的地区。这些地区常长满了一种不到十厘米高的小草，这种草贴近地面短而细，当地牧民称为“邦扎（Pang-tsa）”，只有牦牛的多刺舌头才能把它舐起来。还有其它草类如羊茅，蚤缀、火绒草等也都长得很低矮。这些高山草甸虽短，但地下根系十分发达，加上这里日照时间很长（2438小时年）紫外线强，提高了植物的光合作用，使这些高山草甸营养价值很高，粗蛋白含量高达30%，所以牲畜吃了很容易长膘。

尽管色达草原地高气寒，但各种物产仍然是很丰富的。除了上面已说过的各种草类之外，这里还出产虫草、贝母、鹿茸、麝香、大黄、秦艽、甘松、羌活、红花等。猴、盘羊等珍贵动物也能常见。色达的植物品种和气候条件决定了这里的食草类、耐高寒的为主。如牦牛、绵羊马、獐、羚、旱獭、田鼠等正是这里的主要生物。同时以旱獭兔、鼠和野羊为食的猓猓、豺狗、草狐、豺和狼也比较常见。狼和猓猓一方面严重威胁着牛羊的生命，是害群之兽，但另一方面它要吃田鼠，旱獭等对草原有害的动物，从这个意义上说它们对保护草原，又有一定功劳。因为田鼠和旱獭为高原啮齿类动物，别看体小，可对草原破坏性很大。在色达草原上旅行的人，无不为田鼠，旱獭数量之多感到惊讶。它们在草地和山坡上挖了无数洞穴，巨大的挖掘活动使成片草原变成一片灰土。仅田鼠破坏的就有数十万亩草原。而且它们的食草量也等千一头羊的全年词料。旱獭还传播鼠病，危害人民健康。可是这种东西也是一种有经济价值的动物，它的毛皮板质厚，绒毛丰满，针毛平齐，带有光泽，可以加工各种皮衣，出口价格很。旱獭肉可食用，油可医治烫伤或炼制工业用的润滑油，每只旱獭可出肉6—10斤，油15斤左右。若捕捉可变害为利。色达草原对牛羊有害的毒草有醉马草、根黄花、菟兰菜、飞燕草等。但数量不多。而且有些毒草在生长中的某一时期内无毒。如葛兰芽在结粒前牛羊可食；有些毒草对某一种家畜没有毒害作用。如飞燕草对山羊无害。一般的毒草都有灼口性牲畜不喜采食。所以对畜牧业的发展影响不大。

色达草原森林面积是不大的。尤其是海拔4400米以上的放牧之地只有草和一些灌木林。看不见什么林木。牧民的主要燃料是牛粪。唯在海拔3700米至4000米之间的色曲、泥曲、多柯河下游的河谷地（多为半农半牧区）带，有云杉、冷杉、柏木、桦树等组成的森林。1980年复盖面积为约1725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15%，蓄积木材有490多万立方米。自1966年起有上千个翁达林业局的工人采伐。目前剩下不多了。

色达境内的矿产是丰富的。根据目前初步查明的有沙金、水晶、煤、铜、铁、钒等。其中除金子外尚未开发利用。提起金子的开发，我自然想起色达的许多小水地名均用金子命名。如“色达”原名“色塘（Ser-Thang）”为金坝之意。“色拉(Ser-La)”为金山之意：“色曲(Ser-Chu)”为金河之意；“色尔坝(Ser-Ba)”为金人之意。是否这里藏族牧民的祖先早已预见到色达有金矿？事实证明色达确实有丰富的金矿。据记载：仅1938—

1942年的四年内色尔坝出产金子8300两，此数字系国民党第七次矿业会议的记录。1979年和1980年两年色达县组织牧民副业队，大抓黄金生产，向国家交售黄金539两。目前色达草原已有大得像小楼一样的现代化挖金船，挖金带来了富裕，却破坏了草原，现代化总是在这类的矛盾中进行着。

就在这样一个有山有水有林的美好地方，解放前交通非常闭塞。虽然千里色达草原近看辽阔平坦，然远眺草原的四周，却山川险阻，道路崎岖。巴颜喀拉山脉屏障草原的西北，东南部多柯河和色拉小为一线把色达草原与青海的果洛，四川的阿坝地区分割。西南面有达曲河和达多山变成一线分布，使色达与甘孜、炉霍二县相隔。唯东南有一条随色曲河而下的夹长通道，可以通向“甲绒（Gyarong）”（今阿坝州的大小金川等地）。色达人自称这是进入色达草原的唯一孔道和大门。至一九六〇年炉霍到色达公路通车，勾通连接了通往康定的川藏干线。若从高空鸟瞰色达草原，犹如一个被四周的高山所阻隔的高原盆地，横躺在巴颜喀拉山南麓，雅砻江北部。这种闭塞的自然环境，使色达草原牧民长期以来与外界几乎隔绝，处在近乎独立的状态。缺少与外界的正常往来，其结果这里的人们非常习惯手闭关自守。不但经济停滞，而且疾病流行，人民生活贫困，社会发展迟滞。故解放前色达草原上阶级虽已出现，但阶级对立还不太明显。人们的生活方式在很多方面还停留在古老的状态。

#### 4，色达牧民从哪里来？

关于色达，几乎没有什么现存的历史资料。从清朝到民国，这里从未设立过政权机构，也没有摄政王。唯一的文件大概是一个头人的帐篷里留下来的清代赵尔丰的一个封文，即宣统三年闰六月，川滇边务大臣的布告。尽管如此，我们还是可以利用种种传说和故事，以及遗留至今的各种风俗习惯和文化遗迹去复原这一地区的历史，其中最有价值的莫过于有关色达头人瓦修（Wa-shul）家史的口述。

据说，瓦修家族的元祖源于古代藏族六大姓氏之一——“东(Dong)”，“东”氏又分化为18大部（Dong-Shul-Co-Gyad），其中包括“日修”（Rishul）、“年修”（Nyanshul）、“曲修”（Khyishul）、“罗修”（L

oshul)、“果修”(Goshul)、“亚修”(Yagshul)、“达修”(Tashul)、“瓦修”(Washul)等。被称为“木波东”(mud-bo-dong 紫色的东)的先祖作为佛法神，制伏八方敌，仁召四方民，能说会道，威信极高。最早居住在青海湖的依日(Yas-ru)意为右翼。“东”有四个儿子，前三个都夭折了，第四个儿子出生后，“东”请来了一名颇有法力的笨(Bon)教喇嘛叫扎西桑波求预言，问卦挂，喇嘛用一张黄色的狐皮作法器，保住了这个儿子的性命，所以孩子取名为“东·瓦曲迦”(Dong.Washul-Skyab)，又叫“东·瓦色迦”(Waser-Skyab)，意为被黄狐所救。从瓦色迦开始，子孙繁衍，旁支别出，均冠以“瓦修”(Wa-Shul)这一称号，瓦修有狐系之意。自此，形成了一个新的新的血缘系统，即瓦修骨系(Rus)。这个骨系传到瓦修·普巴嘎(Wa-Shul-Phurba-kyabs)时，一方面蒙古人从河套新疆一带侵入青海，瓦修家族所属部落在激战中落败；另一方面其内部也产生了各种矛盾，械斗不休，最终分散零落，四处迁移。据我所知，从元代到明代几百年间，甘孜州道孚的玉科，理塘的毛亚坝，白玉的昌台，阿坝州的红原，都有了瓦修这一姓氏的支系。到了明朝末年，瓦修家族的第四代瓦修·更彭(Wa-Shul-Ge-phan)、瓦修·更勒(Wa-Shul-Ge-Le)、瓦修·更加(Wa-Shul-Ge-Gyu)等人，率众经过长途跋涉，来到了今天的阿坝州壤塘县多柯河畔，即大渡河的源头一带。在新的环境下，为了生存，他们开始逐渐改变自己的生活方式，成为半农半牧的部落。

还有一种说法，据说，他们和游牧于多柯河北部的果洛人是同源的。果洛草原是他们最早居住的地方。查阅我国清代以前的地图，这个地方称“果洛部落地区”或“俄落野番地区”。它的范围包括雅砻江游及邻接四省松潘以东的大片草原，向西直抵黄河岸。阿虚部落是藏族最大的游牧部落之一，他们自称是一千多年前由西藏西部的阿里迁移过来的。然无史料凭证。根据汉文历史文献记载，隋唐以前果洛地区的古代居民是党项羌人。党项羌在南北朝时，种落蕃衍极盛，过着逐水草而居的原始游牧生活。其牧场西极羌塘，东连宕昌，北迄洮湟南抵巴颜喀拉山。为古代诸羌中最大的一部。唐朝初年，吐蕃势力在西藏崛起，并很快就向东深入，征服了党项部。其中一部分避吐蕃的打击迁徙内地，另一部分人留而未徙，归降于吐蕃，接受藏族的同化。形成了这一带最早的藏族游牧民。历史上称为“西蕃”，其中应该包括瓦虚部落的人。“果洛”藏语意为“转过头来”，即投降之意。据传这是藏族征服党项后，因恶其人倔强而迫令改名为“果洛”。另一解释“果洛”意为反叛，因他们总是反抗统治他们的势力。果洛最早分为五大部，四十多支，各有固定的牧场，分区游牧。其中阿虚(义为狐族)是五大部之一，是阿虚色达的前身。

元代以后，蒙古族的势力逐渐深入青海地区，大批的蒙古族牧部落从河套：新疆一带迁入青海。据阿虚色达牧民的传说，当时他们的祖先与蒙古人发生过激烈的战斗。但结果往往是以失败告终。蒙古人的势力越来越深入。从元代到明代几百年间，阿虚部落从西往东，从东往西，迁徙繁忙。到了明朝年，蒙古人占居了大部分果洛牧区。使果洛诸部落的发展受到了极大的限制，于是他们不得不逐渐向东南部的农业区迁移，寻找生存的环境。就在这种迁移的过程中，果洛部落一方面外受蒙古人的打击，另一方面内部了发生矛盾，互相抢杀，致诸小部落四散。频繁战争找乱了果洛诸部落的统一。阿虚部落离了果洛诸部的联盟，在其阿虚骨系的第三代头人阿虚普巴加的带领下，迁居在今天阿坝州境内的多柯河畔。

他们在多柯河畔居住了几代人后，随着人口的不断增加部落不断分支，到了明末清初已经有了很大的发展。在清代的历史文献中称这个时期的阿虚诸部为“三阿树”，据汉文《松潘县志》记载：“三阿数部落，放牧距县城西南八百余米，与黄河沿边并甘肃达子各番连界，纵横千里。”“阿树”为“阿虚”的异音。即上中下三个阿树。文中所述“三阿数”，正是处于鼎盛时期的瓦修三部。色达牧民自称这一时期为“喇松”(la-

Sum)时代。所谓“喇松”是阿虚骨系第四代头人，即阿虚喇嘛加和阿虚松吉蚌二人的简称。

他们自称“喇松”时代，

其势力东至青海的久治县，阿坝的若尔盖，南达卓斯甲，西至色达草原的东头，北到班玛。这可能有些夸张。不过据《松潘县志》记载：“三阿树部落，放牧距县城西南800余里，与黄河沿边并甘肃达子各番连界，纵横千里。”说明阿虚部落在多柯河畔曾兴盛过一段时期是事实。而且他们为了扩大自己的势力范围，经常对周围地区发动劫掠。清康熙年间，称阿坝口外有40几个向清军投降的小部落，常受未降的果洛与阿虚诸部的侵害。受害各部纷纷请清朝政府剿力。迫使清朝派四川提督岳钟琪带兵出剿。剿平之后，将阿虚诸部落“隶归杂谷脑宣慰司管辖。”清康熙六十年（公元1721年），瓦修三部曾被封为土千户、土百户，但这对于一个居住在甘、青、川三省交界的三不管地带，长期与外界没有往来，只是自寻出路、自求发展的游牧部落来说，除了领得一张“无印信”的号纸外，他们依然“向无认纳税粮”，统治者始终鞭长莫及。

清雍正年间，居住的多柯河畔的阿虚诸部落由于忍受不了清军的经常打击，其中一部分沿多柯河而上，迁居在色达草原他们企图依靠色达草原的天然屏障，坚持与外部世界的隔绝。而以保存祖传下来的古老生活方式。关于这次迁徙的传说很多。清雍正年间，瓦修三大部落中的一部分，为了寻找更为广阔的生存空间，便沿多柯河而上，向一个茫茫然的未知世界走去；向一个神话般的世界走去。领头人是瓦修·夏甲加的三个儿子。当他们看到辽阔无边、水草丰美

的草原时，高兴得像拣到金子一样。他们将这片草原命名为“色塘（Sethang）”，即金原之意，以形容色达草原的富饶。也有人说祖先来到这里看见了金色的马，所以取名为“色达（Seta）”，色达在藏语中意为金色的马。定居之后，三兄弟还效仿格萨尔取得王位的故事，以赛马决定谁当头人：从前面提到的孔道一直跑到神山脚下，再爬上山顶，最先到达的可做头人。

从清代开始，有关阿虚色达的情况在汉文史料中有所记载，从《清史稿》中我们可以知道，雍正七年（1729）清朝政府曾授封阿虚色达头人为长官司。又查《四川通志》，雅州打箭炉阜和协所辖一百二十土司中，有“瓦速色他”长官司。但阿虚色达牧民丝毫不记得有这些授封。可见，清朝政府的上述授封，除了象征性地表明了封建王朝与阿虚色达诸部落间的政治联系外，没有产生任何实际效果。表现在当时清朝统治阶级，连阿虚色达诸部落的头人姓名，人口情况，牲畜数目都搞不清楚。更谈不上派人直接统治。客观上阿虚色达地处甘青川交界的偏僻地区山川险阻，交通不便，各地统治阶级都鞭长莫及，政令达不到此地，形成所谓边远的“政力未逮”之地。其结果便色达阿虚继续处在近乎与世隔绝的状态。清代末年赵尔丰在川边推行改土归流。藏东地区的所有大小土司，在赵尔丰的武力打击和强力胁迫下，一一倒台，有的被执有的被逐，有的被杀。赵尔丰尽管势力很强，改土归流的决心也很大，但面对色达这样一个地大人稀，边远闭塞的牧区却表现出踌躇与动摇。据《西康建省记》中记载：赵尔丰攻下石渠县以后，赵初满有信心地继续进兵，准备攻打色达，然就在逼近色达地区仅一日程时，他的忧虑胜过信心，觉得“野人（指色达牧民）居无店舍，迁徙莫定，难得而制”见傅嵩《西康建省记》一

俄洛色达投诚记。于是“旋据该野人头目复禀，承认约束百姓，永有劫掠，赵藉此止兵”同上。当然就谈不上在阿虚色达实行改土归流。后来宣统三年五月，川督赵尔丰率兵至甘孜，“派甘孜季员寇卓率兵一队，往查某地（指色达）造丁口牧畜清册，”并准备建设县治”。（见《西康建省记》一

俄洛色达投诚记。）但不久，内地辛亥革命爆发，赵尔丰丧命，他在色达草原建设县治的计划也就成为泡影。正如刘赞廷藏《色达设治文件》中记载的那样：“色达一名色他……宣统三年投诚，旋经边务大臣赵尔丰遣员勘查，改为达威县，适逢鼎革，未果，现仍自立”（见北京民族文化图书馆复制，刘赞廷《道孚县志·附色达》）。可见，赵尔丰改土归流以后的色达草原，仍然是一个闭关自守的半独立状态。到了民国初年，军阀混战，谁也无暇顾及西南边陲，更无人过问偏僻而遥远的色达牧区。使色达牧民在很长的时期内保持了事实上的独立。这种客观上的独立状态，养成了阿虚色达人部落独立的自主意识。牧民们传统的粗犷，强旱，不惧艰险不畏强暴的独特性格，助长了他们保持自己在政治上独立的意识。他们的这种性格充分表现在后来同国民党军阀马步芳的斗争过程中。自民国以来，居住在四川、甘肃、青海三省的军阀

之间展开了争夺势力范围的斗争。位于三省交界之处的果洛的阿虚色达草原三方争夺的对象之一。青海的马步芳军阀为了扩充自己的势力范围，自1920年起至1945年，共计25年对果洛部落的人民时行了残酷的镇压和无止境的掠夺。搞得果洛草原，牧民没有安宁时，人口减少，牲畜也没有发展。而且果洛这个曾保持“独立”的部落被马步芳打散了。但一个紧挨着果洛的色达牧区，马步芳却未敢轻举妄动

，这就是色达草原。据色达草原的不少老牧民回忆，大约在五六十多年前，青海军阀马步芳征服了果洛诸部落以后，曾企图进一步征服阿虚色达诸部落，他曾寄信给色达的部落头人，阿虚呷桑根并内附几根钢针，妄称他的部队将向色达草原进攻，其势将如钢针一般锐不可挡，以此威逼阿虚色达部落投诚，结果色达部落头人在广大牧民的强烈要求之下，不但没有接受马步芳的投诚要求，而且将附在信内的钢钢针砸得粉碎，原包寄回给马步芳。以此表明阿虚色达人抗暴的坚强决心。色达牧民的这次的反叛。是否告诉我们，一个长期封闭中“坐井观天”，自主意识很强的群体可以做出蔑视一切，不顾一切的各种行动。他们面对着比自己势力强十几倍的敌人——

马步芳军阀，曾动员了好几千人和三百多枝步枪，严阵以待，准备抵抗。马步芳面临一个抵抗意志很坚决的群体，终于未敢轻率出兵。然而，阿虚色达牧民的这一胜利，却给他们带来了长期的痛苦。马步芳虽然最后取消了军事入侵色达草原的计划，但又采取了另一种更毒辣的妄图征服阿虚色达牧民的手段。这就是对色达草原进行整整二十年的经济封锁。二十年的经济封锁，对于在经济上还不能完全自给的阿虚色达牧民产生了相大的影响。他们最喜欢吃的糌粑来源不足了，只好整年吃酸奶，奶渣和野生的人参果度日。奶油肉类食物增加，本需要更多地喝茶，然而经济封锁使色达牧民二十年内很少能喝到茶。当时牧民们都望着碗里的清水流泪。盐更是牧区人畜都不可缺少的饮料。人没有盐不长劲而长毛，畜没盐配种率低。据说，在这二十年期间，阿虚色达牧民为了自己的生存，曾多次到青海盐湖武装要盐，与马步芳的军队展开了激烈的流血战斗，每次都有不少人丧命。但是阿虚色达人宁愿战死，也不愿向马步芳低头、支乌拉、交收税。用他们的话来说就是：“宁愿刀下死，不用马匪奴”。

二十年的封锁，几乎断绝了色达牧民与周围农业区的传统贸易，他们的牛皮，酥油、羊皮、羊毛等畜产品无人收购。使阿虚色达牧民的经济进入了异常困窘的境地。为了生存下去，为了粉碎马步芳的经济封锁，阿虚色达人不得不用劫掠来补充生活资料和生产资料的不足，抢窃成了他们经常性活动。色达草原地处玉树到松潘以及到打箭炉（康定）之间的两条重要的商道上，色达人充分利用这一有利地形，袭击过往的富豪商队。以此取得他们不能自给的，但又不能缺少的茶、盐、粮等商品。这样的劫掠虽然有时要死伤一些人，但他们能较轻易地得到他们封锁后不能得到的生活日用品。久而久之，阿虚色达人的劫掠活动闻名于各地久而久之，色达人也成为有名的以抢劫为生的一族，这似乎印证了歌德所说：“生命的全部奥秘就在于为了生

存而放弃生存。”<sup>1</sup>

关于色达牧民的抢劫有这样的记载：“听说俄洛（解放前的学者习惯于把阿虚色达归于俄洛，即果洛的一部分）地方每年要开一次会，称为俄洛办甲，译义为俄洛劫匪年会。不论男女老幼，届时俱集。开会之后，四出抢掠。抢得财物，平均分摊，连小孩亦有一份。藉以培养成小孩遥抢劫勇气。”（见《康藏研究月刊》第三期，谢国安《康藏高原的顶部—羌塘》）。就这样一直到1950年，阿虚色达牧民整整过了八代人的闭关自守生活。他们长期被封锁在色达草原，很少与外界来往。也“从来没有支过乌拉，也从来没有交过牧税。”（见全国人大民委办公室1957年6月编印《甘孜藏区社会调查资料汇集》）。故素称“化外之域”。历代统治阶级竟把阿虚色达人称作“野人”或“野番”（见《西康建省记》），实际上阿虚色达牧民并不是什么“野人”和“野番”。而是因为历代统治阶级对阿虚色达实行长期的封锁，造成色达人民近乎与世隔绝的生活状态。延缓了色达社会的进步。养成了阿虚色达牧民的粗犷、强悍、不畏强暴的性格。

就这样，在这没有路而又处处是路的草原上，色达牧民一代一代生存下来，并形成独特的社会形态和道德标准：一、以部落为社会组织形式，普遍信仰神山，几乎每个部落都有自己的神山。一旦遇到有关整个部落的大事就要在神山脚下举行祭奠仪式，向神山祈求保佑。神山在每个人的心目中都占有极其重要的位置；二、以习惯法辨是非、决奖惩。所谓习惯法，即没有明确的文字记载，人们按长期以来约定俗成的标准处理问题，如杀人，凶手通常不会被处以死刑，只需付给受害者家里一定的赔偿金。在色达和青海的俄洛（Gollog）地区一带，至今还有人在遇到婚姻或草场纠纷时，请些德高望重的老人，按照习惯法进行调解。

虽然就现代法律而言，抢劫与偷盗同属犯法行为，但过去色达牧民却将两者严格区别开来。他们认为偷盗是可耻的，在习惯法中将遭到惩罚。有谚语说：“小时偷针线，大了就会偷牦牛。”父母总是告戒孩子不能偷东西。因而在色达传统社会里，偷盗是极为少见的。至于抢劫，在色达牧民的传统观念中则与偷盗全然不同。在长期以部落为单元的活动中，抢劫是公开的。然而五十多年后的今天，色达牧民遇到什么矛盾或纠纷开始习惯于找政府或干部，而且抢劫已成为历史。

八十年代中国改革开放后，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市场经济现已渗入色达牧区的各个角落。人们

---

<sup>1</sup> 歌德《格言和感想》《迟开的玫瑰》花城出版社1998年版。

的生活大大得到改善，只要有钱，什么东西都能买到，交通也方便了,大部分乡通了公路。然而与此同时也出现了一些新的问题。1994年我再次来到这片草原时，夜晚偶尔响起的枪声令美国来的南希教授也感到害怕。后来我们得知，改革开放后，色达的外来人口激增，有汉族、回族，也有其他地区的藏族，甚至还有来自西方的洋人到此一游的。市场经济诱惑着少数想一夜发富偷的冒险家，于是偷牛羊的人也多了。过去牛羊被盗，还可以沿着脚印花两三天时间追回来；现在却很快被杀掉，或以每头几千元的价格卖到农牧市场上。牧民们不得不养狗、买枪来防盗。有时晚上没事也放几枪，以警告盗贼：子弹没长眼睛，胆敢冒犯者必死无疑！

## 5, 草场与草场纠纷?

草是牲畜的粮食，牲畜的发展离不开草场。草场对于牧民犹如农民的土地一样是进行牧业生产的基本生产资料，是将植物性产品转化为动物性产品的主要基地。色达牧民是按部落聚居的。每个部落分割草原的一部分，部落与部落之间的草场有非常明显的界线。这种地界的标记多以高山、河流、道路、石头、山洞、塔子、麻尼堆、山沟、树林、寺院、沼泽、沙滩等为记号。凡部落里的牧民都有使用自己部落牧场的权利。而且有责任义务保护自己部落的牧场不受外来势力的侵犯。部落之间是不准越界放牧的。否则就会导致纠纷械斗。解放前这种为争夺草场而发生的流血事件在色达是经常发生的。例如：历史上色达的棒须部落与果洛的红科部落之间的草场是巴颜喀拉山脉为界。1943年秋末起红科部落的一个名叫卡色降措的小头人，带领牧民30多户越过巴颜喀拉山脉的历史界线，到色达棒须部落的尼羊析呷布等地的草场放牧，当时棒须头人所达纠合了该部落五十多人枪，准备驱逐这支越界的外部落队伍。结果经调解未发生械斗。但红科部落赔偿了棒须部落一匹马，一支明火枪作为所占草场的报酬。次年便搬回了红科。这是色达地区内的部落同外地区部落之间的草场纠纷。色达地区内部的部落之间，同样不能越界放牧。例如，上徐它（Shul-Ta-Tod-ma）和下徐它部落本来互为亲族关系，四、五十年前是一个部落，后随着人口的增加和牲畜的发展，分成了两个部落。但后来他们之间也多次发生草场纠纷。两个部落的头人本为舅甥关系。然由于草场纠纷的发生，相互为仇敌，不能和睦相处。可见部落草场的利益高于亲族的利益。

过去部落的草场任何人不得买卖或赠送，是草场部落公有的另一个特点。原色达大头人阿虚呷多，为了扩大阿虚家的统治势力，于1927年令其后代到青海的达日红科大头人家上门，上门时未带一户人，一头牛，一亩草地，仅带了一支较好的明火枪。后来红科部落由于武力的增加，逐渐强盛起来，人口增加了，牲畜发展也很快，结果草场不够用。他作为色达大头人的亲戚，

还要租用和借用色达的草场，而不能占用和买用，据色达牧民讲，头人要出卖草场或租用草场，一般事前征得部落全体会议或老人会议的同意。否则部落牧民从此就不参加为争夺草场或保护部落草场的械斗。

全部落的牧民人人都有保护本部落之牧场界限不受侵犯的义不容辞的责任。这又是草场部落公有的一个重要特点。每个部落为了保护草场经常要组织巡山队。巡山队多者上百人，小者数十人。四处巡视，看是否有外部落的牲畜放到本部落的草场上。一般每隔十多天巡视一次。参加巡视的每个人必须佩带明火枪，刀棒等武器。其中明火枪到巡山时采取全部落集中使用。除了组织巡山队时，还采取放哨的办法保护草场范围中最高的山头上。一旦有越界的外部落的牲畜，少则砍掉牲畜的尾巴。多则就以呼喊或放枪等办法给部落报信。部落里平时以“日果(Ru-kor)”（牧圈）为单位组织了对付应急的组织，称“让达(Ra-da)”（援军或追击之意）。只要有人呼喊“让达让达”，所有“让达”组织以最快的速度集中起来向出事地点出击。阿虚曲柯部落曾同青海达日的一个部落发生草场纠纷时，只用了喝饮一碗茶的时间集中了全部落一百五十多人出击。大到七十岁的老母亲、小到七、八岁的孩子，共同奔向战场。都参加了这次械斗。他们以闪电般的行动缴获入侵者的一百多支步枪和数十匹马。这个部落的老牧民怕仁回忆这次械斗时说：“当我听到一个老母亲以悲凄的声音呼叫“让达”时，一股愤怒的火气在我心中燃烧起来，祖祖辈辈居住的草场岂能叫人占居。我一股气奔到战场，冒着雨水般的子弹冲向敌群，共缴获三枝步枪一匹马，我自己的一只耳朵被子弹穿了一个小洞。”可见，每个牧民为捍卫卫落草场不受外人入侵可以献出一切，甚至生命。

色达诸部落的草场一般冬、夏、秋三季草场。也有的分为冬、春、夏、秋四季草场，这主要取决于各部落的草场多少而定。为此各部落的牧场每年要搬迁三至四次。每次搬迁时，全部落要统一时间、统一行动，不准任何人单独行动。如果有人擅自先行，就要受到一头牛或一匹马的惩罚。这就限制了个别户事先占居好草场的可能性。其次每个季节的草场之间划有明确界线，其目的是保护草场。例如，牧场居住在秋季草场就不能把牲畜放到冬季草场，否则冬季草场范围就缩小，影响牲畜过冬。若违返此规定者罚牛一头或羊一只。这要看越界的牲畜多少而定。这就避免了部落内部争夺草场。每次搬迁牧场一般是以“日果”（牧圈3—8户）为单位居住。居住地不能自由选择，否则有些“日果”就要吃亏。因为同样是夏季或秋季草场，好坏差距较大。例如，在阿虚曲柯部落的冬季草场，有一个名为“龙格马(Rung-Ge-Ma)”（有风沟之意）的小山沟，风大沙大，帐篷常被风沙吹倒，所以居住这山沟的“日果”在寒冷的冬天只能野宿。牲畜也因受冷死亡大。故每到分配冬季草场时，各个“日果”都不愿住此山沟。为了解决类似的矛盾，部落的草场分配采取两种办法：一种是轮流居住，如果一个部落有十个“日果”，则等于十年轮回完一周。也就是说“龙格马”这样的牧场十年才住一

次。这种平均分配的结果限制了草场私有制的间生。因为一个“日果”在一个牧点上只能最长居住半年多，无法形成私人霸占。另一种是抽签分配，即把每一个居住占的名称写在纸上揉成一团，让每个“日果”的代表抽。抽的是什么地方就居住在什么地方。至于放牧点各“日果”之间没有明确的划界，可以自由放牧，也可以混合放牧不存在争夺问题。经过部落会议或老人会同意部落的草场也可以出租。出租的条件是首先满足了本部落群众的需要以后才能出租。出租草场所得的牛羊大部分部落都用于部落的集体活动。如赛马、念平安经等每年都要举行的集体活动。不过仍有少数部落已出租了头人私有的情况。色达地区草场出租的对象主要是路过的商人或投奔到色达的外来部落。借租草场的外来部落一般都是在部落内部平均分摊税租，租来的草场集体使用。随着后来部落联盟的出现，色达地区外来部落越来越多，到解放前夕外来部落占色达部落总数的百分之七十多。也就是说交租税的部落占多数，再加上自部落联盟出现后，许多重在的集体活动由联盟头人主持进行，包括宗教活动。因此，后来统一规定草场的租税交部落联盟的总头人，使用于联盟的集体活动中，而且明确规定了每三年每户向总头人交羊皮一张和每户牲畜日产的酥油，此规一直实行到1959年民主改革前夕才结束。

如今新的社会，新的政策。二十世纪八十年代，色达牧民的牲畜又重新已分到户，草场也实行家庭承包制或责任制。冬季的草场基本上已分到户，大部分牧民家庭也有了冬季定居房。夏季或秋季的草场也有了各家各户的固定放牧区域。虽然草场矛盾和械斗偶尔也发生，但解决纠纷的办法不是靠武装，大多靠政府协调解决。色达草原也由此安定了许多。现在的草场面临的主要问题是草畜矛盾即牲畜发展加快，草场不足，并且退化。因此，大规模的草原基本建设，包括草库论建设已成为色达政府和牧民近二十年的重要任务。

## 6. 以牦牛为主的畜种构成及其财富意义

我们考察组一路上讨论个人的财产问题，南希作为美国人，重视房产、股票等作为财产；我们在北京重视银行存款和家具等作为财产；我家乡的亲友重视土地、牲畜、珠宝等；对于色达牧民牲畜犹如田地对于农民一样的重要。农民以种地来增加财富，牧民以发展牲畜来增加财富。这两种生产部门由于其产品种类不同，所以看待财富的价值观念也是不一样，色达牧民最主要的财富就是牲畜。由于牧区土地本身并不能直接生产生活资料，牧民只有通过牲畜才能获得生活资料。因此在色达地区牲畜的多少变成了贫富的标准。牲畜之所以成为色达牧民的基本财富，是因为牲畜为牧民提供了大部分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以衣食住行为例，色达牧民住的是自织的牛毛帐房，穿的是缝的羊皮长袍，牛皮靴子吃的是牛羊肉和牛奶制成的酥油、酸奶、奶渣等畜产品。行路时，牛马是他们的主要交通工具。烧的燃料是牛粪。生产上用的口袋，绳索、

鞍垫，无一不能离开牦牛和绵羊。在一般商业发达的社会里，货币比什么都重要，色达在解放前硬币和纸币都极少流通，甚至很多人从未见过纸币是什么样子。据说有一段时期流行袁世凯人头的银元，流行的原因也是，汉商只以此银元作贸易的媒介。但后来由于经济封锁，银元也无法流通了大量的银元从货币变成了色达妇女的装饰品，如头饰、腰饰等往往一个妇女的腰上就带有四五十个银元。但这不等于色达无货币。色达地区解放前流行是以物易物的交换。这种交换中都以牲畜为媒介。其中以牦牛为价值标准的占多数。特别是进行牲畜交换的时候，都有一个折合标准的尺度，如下：

马——六头牦牛换一匹上等马。五头牦牛换一匹中等马。三头牦牛换一匹下等马。

羊——

一头牦牛换五只一般公羊。一头牦牛换四只母羊，一头牦牛换三只大而肥的公羊。

犏牛——一头牦牛外加一头小牛换一头犏公牛。两头牦牛换一头犏母牛。

酥油——一头牦牛换七、八十斤酥油

青稞——一头牦牛换三、四斤青稞。

牲畜除了作商品交换的媒介外，又是各阶级争夺社会财富的主要内容。无论是草场纠纷，劫掠活动，偷窃行为和复仇行动等都牲畜作为争夺和打击的对象。例如：色达的曲雍部落头人阿乌所打反一年带领牧民从四周抢劫牲畜达1000多头。曲雍部落在色达地区草势力强，比较富裕的部落全部落共有各类牲畜8670头。据称其中大半是抢劫来的。又如：色达与青海的红科之间因草场纠纷互拉牲畜，几年中达1729头。还有色达牧民之间或部落之间进行打击报复的最常见手段是拔掉牛马尾毛，以表示向对方的严重侮辱一个牧民男子汉的马被人剪掉尾毛是最羞辱的结局。等于没有脸见人。因为按牧民的俗话说：一个保不住自己马尾毛的人，更不可能保得住家里的牲畜和部落的畜群。此外在色达地区的习惯法中，无论是惩罚，还是赔偿都是以牲畜头数计算的。如违犯草场迁移时间的罚一头牛，杀死头人赔偿命价是16头犏牛等。可见，在色达牧区牧民最基本的财富，既不是土地，也不是金钱，而是牲畜。他们靠牲畜的繁殖来扩大再生产，靠牲畜的产品来维持生活，改善生活。

畜种的构成是牧民增加财富的重要条件。牧民的财富具体体现在在畜种的构成上。不同的地区，畜种的构成也不相同。色达牧区牛在整个牲畜中所占的比重最高，在色达草原所谓牛者实际主要是牦牛，据统计牦牛约占牛总数的85%左右，这是因为一方面牦牛最适于色达高原的自然条件。首先牦牛能适应草原低温缺氧的环境，即使在零下二十多度的风雪之夜，她也能毫不畏缩地站在露天之下；在地面积雪已有尺多厚的情况下，牦牛也能用蹄子和咀扒开积雪，啃食枯草。牦牛身上的毛很长，她不怕高原的风雪严寒，却怕湿热的高温气候。当气温高于25℃时，她就

会喘气，长此下去便容易生病，甚至死亡。而色达草原的极端最高气温不高，恰适合牦牛的生活习性。其次，牦牛对色达藏族牧民的作用，是由它在经济上的巨大意义来决定的，牦牛不仅是从事游牧的驮运工具，而且也是给色达牧民提供营养丰富的牛肉，牛奶、酥油、奶渣等畜产品和制造牧民所必需的绳索、毛布、口袋、藏靴等原料的唯一来源。据调查，一头牦母牛至少两年产一犊，牦牛的育成期是三年，饲养期一般是十五年左右。以此推算一头牦母牛一生平均可产六犊，这对牧民是多么大的贡献。一头四至十五岁的牦公牛，一般有体重200—400公斤，即可完全满足牧民一人一年的肉食需要。一头牦母牛一般年产酥油20斤左右，奶渣10多斤，可以满足一个牧民半年的食物。十头牦牛的牛粪就可以完全满足一个牧民的燃料要求。一般情况下，十头牦牛可年产毛绒十二斤，十年内储只牛毛120斤，就可以编制一顶中等的牛毛帐房。并可使用十年以上。

色达牧民的食物构成情况比较简单，主要食物除糌粑外就是肉和奶油，其它副食、特别是蔬菜很少。但牦牛肉，奶和奶制品，酥油、奶渣、酸奶等除含有脂肪外，还含有蛋白质，矿物质和多种维生素。其脂肪与蛋白质的含量比植物高而且质更好。所以色达牧民发育很正常，而且十分健壮。本人在色达称了五个三岁孩子的重量，平均每个孩子的重量达五十斤左右体重高于同年龄的农区儿童。这说明色达牧民健壮的体质与大量摄取动物蛋白有重要的关系。尤其在肉食和奶品中脂肪的含量较高，大大增强加了牧民体内的热量，使他们能够更好的适应草原海拔高、气候寒冷的自然环境。由于高寒、多风的草原缺少森林，故人们在日常生活中所需要的燃料全靠牛粪。牛粪晒干后火力很强，也没有刺鼻的气味。总之，对色达牧民来说，牦牛身上的一切东西——

从牛毛到牛粪都是有用处的。牦牛还会自己探寻道路，当大雪封山盖地看不见道路，认不清方向时牦牛便是可靠的向导。牧民们搬迁牧场若遇到雪封的山口，往往先让驮着东西的牦牛一群过去为后面的羊群和人踩出一条路来，由于长期的自然选择，牦牛具备了适应海拔高，空气稀薄，气候寒冷，枯草期长等恶劣的自然环境能力。因此，色达牧民把牦牛当作宝物。亲切地称牦牛为“诺尔（Nor-

Bu）”意即宝贝。据资料介绍：我国有牦牛1230万头，占世界牦牛总数的百分之八十五。其中西藏和青海等藏区的牦牛数目占全国的百分之八十以上。故牦牛享有以“高原之舟”著称，据考古发掘证明，超码在三千年以前，住在今日青海诺木洪地区的藏族人的祖先已成功地把性情凶猛之野牛驯化成家牦牛并编织出毛布。（见1960年《文物》第6期）。又查《敦煌古

藏文历史文书》，吐蕃弃隶缩赞时，藏族已有“围猎野牦牛作乐”，“以索缚野牦牛”的生动，说明藏族人民在驯养牦牛方面已有悠久的传统历史。它告诉我们牦牛作为青藏高原上的牧有动物在藏族人民的生存史上具有多么重大的意义。难怪在色达和石渠、玉树等地至今还流传着不少赞颂牦牛的传说。色达牧民甚至把他们的祖先神山命名为“朱日”即“野牦牛山”。

很多老人和妇女不愿骑马而愿骑牛。因为牦公牛在雪原中，冰河上，先进很稳当，散了又能很快抓回来。在雪封的山口还可以起推雪开路的作用。因此每当翻越高山或横过冰河，或走雪地，牧民就依靠牛以节省马力。同时避免危险。足见牦牛在藏族牧民的意识中有着多么崇高的地位。色达牧民排列的财富次序中牦牛始终占首位。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改革开放后，越来越多的牦牛被卖到市场出售换回货币，牦牛的财富意义又有了新的经济含义。

藏系绵羊是色达草原上另一种主要的经济动物：它对色达牧民也有特别重要的经济意义。同牦牛一样，藏系绵羊也具有耐寒，耐粗饲、宜高山放牧等特点。但其地位次于牦牛，原因之一是羊身上的产品——

羊毛，是和对外贸易联系在一起。而色达草原解放前被长期封锁，羊毛运不出去，从而其价值也不能得到发挥。解放后，因国家高价收购羊毛，交通条件大为改善，改变了上述结构，羊的地位有所提高。藏系绵的皮和肉是色达牧民不可缺少的生活资料。在平均海拔为4000米以上的色达草原，冬季若没有一件老羊皮衣是不可想象的。牧民的皮袄绝大部分都是用绵羊皮制用的。每件皮袄需要7—8张羊皮，至少可使用5—6年。因此，一个牧民若有4—

5只绵羊就完全可以自给穿衣。然而解放前色达的绵羊人平均不到3只。而且大部分贫牧家庭中并没有绵羊。绵羊是一种合群的动物。一般两三只绵羊很难管理好，必须十多只以上的羊群方能正常放牧。羊肉是色达牧民最高级的食品。色达牧民待客时，特别是款待贵宾时，最名贵的菜是绵羊肉。绵羊还为牧民提供了制毡子马垫、毡子、鞋带、腰带等的重要材料。羊毛、羊皮的制品和牛毛、牛皮的制品，基本上满足了色达牧民的家庭物质生活。羊有比牦牛轻便、灵敏、速度快的特点。适宜于远距离的放牧，羊群在色达地区一般是单独放牧。而且放牧人员多选择年轻人方能跟上羊群。但是绵羊有两个致命的弱点，一是过河困难，在多河流的色达草原上为牧民搬迁牧场时带来了极大的不便尤其是夏秋涨水的时候，绵羊经常被水冲走。解放后到处修桥才解决了这个问题。二是绵羊体积小，肉味鲜美，而又没一夜之间就有数十只绵羊被狼咬死。故色达的绵羊比起石渠、果洛、阿里等地是很少的。

色达草原上，马匹的数量不大。只占全部牲畜头数的百分之四左右，而且也不像蒙古人和哈萨克人的畜牧业中那样，马具有第一等的经济价值，这是由马在色达草原上的经济效果所决定的。色达牧民和大部分藏族牧民一样，不吃马肉，不喝马奶，也不用马皮。对于色达牧民马死了就是废品。但另一方面，色达人在解放前经常处于械斗，纠纷，劫掠等的环境中，马是不能少

的工具。有了马，无论是遇到敌人进攻，或是遇到部落间的战争掠夺性的侵袭时，就可以在几小时内迁移或出击。就连堂堂的清朝大臣赵尔丰也觉得“迁徙莫定，难得而制”（见《西康建记》）。故色达牧民对马的饲养管理也很重视。解放后，虽然公路四通八达，但直到今天，马在色达草原上还是牧民最方便的交通工具。若跑长距离可以一个人带上几匹马，轮流骑，七、八十公里的路程一天可以赶到。紧急时，可以一连跑几天不休息。这也就是历史上骑兵占优势的原因。马把分散的，流动的牧民联系起来。草原上的居民占之间往往相距几十公里，甚至几百公里远。但牧民的消息却很灵通。原因就在于他们有马。有点什么事骑上马跑一阵，一传十，十传百，很快整个草原就传遍了。在色达草原马的经济价值只有作为商品出售的时候才存在。但把马作为交通工具，特别是作为军事工具时却有重大的意义。过去色达的部落之间因争水草争盐湖，转神山，偷牛盗马或血亲复仇而发生部落战争，各部落的青年，带上钢枪，骑上快马立刻会成为一支富于机动性的武装力量。而且马的多少往往对战争的胜负起重大的作用。因此，在色达部落势力的比较实际上是人马的比较。因此尽管马的经济价值不大，可是许多富裕牧民和头人家中养了很多马。如曲仓部落被称为色达地区势力很大的部落。该部落头人是有名气的大人物。他家有牛150头，马24匹、羊34只。该部落350户，约1900人，有牛23000头，马1600匹，平均每户就有一枝枪，4匹马。他们为什么养这么多的马？据本部落的牧民讲，曲仓部落境内盐水湖有数处。邻近部落每年都要来此让牲畜饮盐水。结果常有偷劫事发生，从而经常造成纠纷，甚至械斗。这样曲仓部落的冤家对头也就逐年增多。北至达日、南至炉霍，西泥巴沟都有这个部落冤家所以，解放前该部落的人经常处于战备状态。现在色达全县马最多的就是这个曲仓部落所在的塔子乡。每年六月的赛马会是色达草原上最隆重的集会。在这种赛马会上骏马和骑术高明的小伙子受到人们的羡慕和赞赏。姑娘们喜爱赛马和骑术高明的小伙子。商人们和“马本（Mag-Bon）”（军事官）喜爱获胜的骏马。因此，赛马场上选情人和选骏马的交易同时进行，获胜的骏马赛马后能获得高价。高明的骑士能获得理想的姑娘作对象。可是，据当地牧民讲，赛马的最早意义不是这些。赛马最早是从畜牧业生产的需要出发的。赛马是促进马长膘的措施。通过赛马增大马的胃口，促使马多吃青草。每到这个季节牧民们让自己家的孩子或专请骑术高明的人骑自己的马到处跑，赛马会就是为了促进这样的跑马而举行的。后来随着社会的发展和贸易的兴起，给赛马会增加新的内容。即娱乐、找对象，物资交流等。现在色达一年一度的赛马会变成了全县性的最隆重的体育活动和物资交流大会。解放前色达牧民把骏马，钢枪和勇气称为青年人的三大宝。有了这三大宝就可以称雄于草原。可见，马对色达牧民具有特殊的重要性。

狗对色达牧民来说，是有特殊作用的一种家畜，他不是组成畜种的分子，但他与畜种的安全有

密切的联系。所以这里也得提一笔。牧民为什么要养狗？有一段故事颇能说明这个问题：“从前俄洛康色尔土司帐房里喂了几十条凶猛的獒犬。到了晚上牛羊回来的时候，狗都放在牧场的周围防守。一夜有几十个敌人来袭击土司。敌人还没有接近帐房，被狗发觉了。围拢来向他们乱咬。敌人和狗恶斗一场。结果狗把敌人退了。第二天土司起来，看见附近有几个敌人和獒犬的尸体，他们才知道才昨晚有敌人来袭击。此后他们喂养了更多的獒犬。”（见庄学本著《康藏民间故事集》）。解放前的色达草原确实家家户户都养着几只甚至十几只狗。而且都是体大凶猛的獒犬。若没有人看住狗，客人是无法接近帐房的。由于过去色达草原上劫掠流行，豺狼很多，所以狗的报警作用和防卫力量对于色达牧民保护其财产是不可缺少的。这种藏犬能认识家主和家人，甚至家主的牲畜也熟悉。并且听受嗾使守卫在畜群周围，使牛须用铁链将犬拴住，否则，它见到生人便要猛扑过去。而且不畏刀棍。在色达牧区一条好狗的价值超过几头牦牛。因此色达牧民最忌讳别人来打自己的狗。称打狗的人是“敌不过主人，就打狗出气。”

牛、羊、马和狗构成了色达牧民的基本财富。通过对它们的经营，牧民获得自己生产和生活上的一切需要。一般一个三四口人的家庭，只要有三、四十头牦牛，四五十只绵羊，三四匹马和两三条狗，就可以维持独立自主的生活。然而解放前色达牧民中能独立自主生活的只占百分之二十左右。多数牧民的牲畜很少，有牛就没有羊，有羊没有马，样样齐全的家庭是不多的。

50多年后的今天，在市场经济的风雨变化中，色达牧民已经接受了货币，人民币早已流行。他们用人民币除了购买牛、马、羊，还要买住房、衣服、青稞、面粉、水果、牛奶分离器、大米、珠宝、自行车，甚至拖拉机和汽车，其中牛奶分离器、大米、面粉、各种布等已成为牧民生产和生活中不可缺少的用品。他们希望帐篷前的牲畜数量越多越好，但为了获得这些本地不产或他们自己不能生产的商品，又不得不每年屠宰一部分牲畜出售，由此他们生活越来越依赖市场。而且他们的交换不再是以物易物，县城里的市场是他们经常光顾的乐园。他们卖出的是肉、奶、毛、油、皮以及各种土特产品。买进的是日用生活用品和生产资料。他们的基本财富不再仅仅是牲畜，还有很多。对商品经济的依赖加深的结果，正在引导他们走向新的生活。

## 7. 四个发展时期

畜牧业经济（主要指草原畜牧业）都有两个最基本的技术领域一是草场利用，二是畜群的管理。这二者的结合构成了畜牧业生产全过程。在这个过程中，色达牧民经历了三个发展时期。

## 1)， 半农半牧时期：

色达牧民自称其祖先约在八代人以前居住在多柯河畔，从事半农半牧的生产活动。据史料记载这是明末清初的时候。色达牧民称这个时期为“喇松” (La-Song)时代。所谓“喇松”是两个头人即喇嘛加(Lama-Kyab)与松吉加(Song-Je-Kyab)二人的简称。据说当时阿虚部落分为两支人马，一支由喇嘛加带领继续从事畜牧业。另一支由松吉加带领学习农业生产。

### 多柯 (Do-

Khug) 河属大渡河的一条支流。整个河谷为由北向南走向，全长近300华里，河谷宽约200华里。面积为2000平方华里。河谷的上游部分是水草肥美的天然牧场，下游是四周被森林防护着的平坝土地。是发展半农半牧的理想环境。为什么色达牧民不愿居于此地，要向色达草原迁移呢？在色达牧民的传说中由农业区转向色达牧区的原因有两种：一种是受不住清军的镇压而逃向色达草原。另一个原因是农业养不活牧业。当时的畜牧业是在定居的生活条件下进行的。只有两季草场，即夏季草场和冬季草场，其中冬季基本上是在农田附近的草山上放牧即外加一点饲草。但后来随着牲畜日益增多，首先夏季草场受到部落所能够使用的牧场范围的限制。部落所能够使用的和可利用的夏季草场不到1000平方里，而牲畜已发展到几千头，平均每头牲畜不到一平方华里的草场。草场载畜量严重过头，其次冬季草场由于农田的年年扩大，草场年年缩小。再则农业生产工具简陋，

来越不能证牲畜的夜饲草和冬季饲料。结果，牲畜年年都受到重大的损失。牲畜的减少造成人们生活的贫困。为了人的生存，为了牲畜的发展。起初从事畜牧业的部落分支在多柯河上游一带寻找新的草场，但这一带山高水深，林又多，草场可利用的不多，最后在清雍正年间他们找到了千里色达草原，自此畜牧业完全离定居，逐水草而游牧。

## 2)， 自由迁徙的游牧时期

阿虚部落迁居色达草原的早期，只分为三个部落分支，约有六、七十户，四、五百人，两、三千头牲畜。

草场面积却有两万多平方公里。而且大部分地区荒无人烟。形成了草原广大，地广人稀。部落的游牧迁徙范围十分广大。因此部落首领大草场使用方面还无须追求特权，部落的分支之间也无须划明确的界线，也没有争夺草场的械斗，人们都一年四季逐水草而居。故可以称为自由迁徙的游牧时期。另一方面，由于当时生产力水平很低，牧业生产完全靠天吃饭。牲畜的发展受自然力支配很强。特别是草场属自然利用而不是人工利用，所以受季节不平衡的影响很大。因牧草有明显的夏秋生长旺盛，冬春枯黄的季节规律，在当时没有储备冬草的习惯下，夏秋牧草

丰盛有余，冬春严重不足。这就造成了牲畜的营养状况也随着季变化产生严重的不均衡。形成一年一度“夏活、秋饱、冬瘦、春亡”的规律。每到春季许多牲畜只剩下骨架往往一场暴风雪造成牲畜大批死亡，牧民倾家荡产，这也反映了自然状态下的游牧经济的脆弱性。长期实践使阿虚色达牧民感到依赖单一的畜牧业经济，不能很好地满足他们的需要。而当时的色达社会手工业不发达又没有工业和商业，阶级分化尚不明显。人们都按血缘关系结成部落集团。在畜牧业遭遇灾荒或生产不足时，就依靠集体劫掠来作为补充。这种活动由一种偶然的求生手段发展成为后来部落的尚武之风。以至劫掠成了色达诸部落传统生活方式中的一个重要特点。甚至成为一些牧民的重要生活来源。

### 3)， 部落间划界的游牧时期：

这个时期据色达牧民的传说是三代人以前出现的。也就是解放前夕阿虚色达的总头人阿虚队真邓朱（Washul-Rizin-Den-Drub）的祖父阿虚呷多(Washul-Kador)的时代。约在一百多年前。那时阿虚色达由最初的三个部落已发展到五十多个部落。当地牧民自称阿虚色达在呷多时代是最强盛的时代，色达地域扩展到北至青海达日，南到炉霍的罗科马一带，下辖五十多个部落，号称阿虚内有万户，外有千，十万人马。这当然是自吹。但当时人口剧增，部落增多是事实，一方面阿虚色达本部落经过五代人的发展，势力逐渐强大，特别是他们的劫掠活动锻炼出了一支勇敢善战的队伍。因此，邻近的许多畜牧部落向色达投靠。另一方面色达草原地广人稀，水草丰足，也招来了许多外地畜牧部落。例如曲仓部落系外来，迁到色达已有五代人的时间。约崇又名阿乌约崇部落。祖籍在新龙，迁居色达草原也有五代人。本地部落的发展，外地部落的大量加入，造成色达地区人口剧增，牲畜必然也大增。据本地一些头人估计当时牲畜至少有几十万。结果草场逐渐感到不足，于是出现了瓜分草场的需要。由于分配不平均，部落间为争夺草场的械斗开始频繁起来。到阿虚呷多（Washul-Kado）时，整个色达草原基本上被各个部落瓜分完毕。大小草山和河谷被五十多个部落分割占据，形成诸部落的分割对立械斗不息的局面。就连大部落内的部落分支之间，都在常年累月的，为草场的“禁界”问题上纠纷不止。久而久之，各部落都建立起固定的草场区域，千里色达草原没有留下一个空白的草场。

草场的区域固定，限制了色达牧民的游牧方式，由第二时期的大范围内的粗放游牧，走向小范围内的半定居性游牧。而且各部落开始产生固定的冬、夏、秋或冬、夏、秋的季节性草场。各部落为了保护季节性草场上的草，防止牲畜践踏牧场，开始有组织，有计划、有纪律，有时间地从一个季节的草场，迁到另一个季节的草场。根据色达草原的地形，一般一个部落占据一条山沟。夏秋放牧于沟的顶部草山上，冬春回到沟里避寒防风。这种范围有限的随季节的轮牧，迫使人们建立一系列管理草场的严格制度。（1）搬迁牧场时几须统一行动；（2）各

季节草场之间谁也不能越界放牧，违者罚牛一头。〈3〉每半月派人巡山或放哨，防卫部落草场不受外来入侵，防止邻近部落的牲畜越界。〈4〉放牧次序先放山头后放河谷，先放阴山，后放阳山，以使充分利用草场。〈5〉各“日果”（牧圈）必须相隔距离最少几百步。以免畜群过于集中践踏坏牧场。上述草场管理制度的建立使草场得到了充分的利用。但这种利用受放牧时间的限制。

色达牧民按季节轮牧的时间各部落大同小异。其时间如下：

6月—8月在夏季牧场。

9月—10月在秋季牧场。

11月—第二年的5月在冬季牧场。

在色达牧区冬春草场约占总面积的百分之四十，夏秋草场约占草场总面积的百分之六十。然而从放牧的时间来看，冬春草场长达七个月这么久，而且牧民在冬春草场居住时正是牧草的枯草期。结果形成每到冬春牲畜食草明显不足。为了解决这个矛盾，色达牧民在一百多年前开始有了储备一点冬草，在冬季草场小面积种植圆根之习惯。尽管如此，但牲畜的不断发展使草场越来越不够用成为一种趋势。也就说草场区域的固定与牲畜的增多之间形成一种不可抗拒的矛盾。这个矛盾的高潮是通过草场纠纷械斗的形式表现出来。也是通过纠纷和械斗达到暂时的解决。这就是说解决这个矛盾过去往往是通过武装斗争实现的。哪一个部落的人多，马多，枪多，那个部落的草场就可以扩大，反之缩小。这也解放前色达地区枪多的原因之一。据统计，解放前色达地区枪枝不下5000支。由于草场纠纷的增多，冤家对立的部落也增多，械斗更加频繁。几乎平均每年发生十几起草场纠纷的部落械斗事件。因此，这个时期的特点是：部落间草场禁界林立，纠纷不息械斗不上，牧业生产的发展受到破坏，人民生活走向贫困。草原因受过重的放牧和滥牧而开始退化。这种特点告诉我们在色达草原上，草场的纠纷和械斗是固定的草场区域同不断发展的牲畜之间的矛盾在政治和军事的上反映和结果。

#### 4)，走向商品化的时代

近50多年，牲畜的头数不断增加，草场越来越不够用，草畜矛盾仍然突出，围绕草场的纠纷和械斗时有发生，然而纠纷械斗的形式和对象以及解决的办法有明显的变化。首先纠纷的双方从过去的部落之间变成了村与村或生产队与生产队、乡与乡、县与县、甚至省与省之间，但纠纷械斗的频率大大减少，解决的办法主要是通过地方政府之间的谈判和上级政府的协调加以解决。但要解决根本问题或从长远来讲，还必须从草场不足或退化和牲畜超载两个根本问题入手。20世纪七、八十年代开始，色达牧区与整个藏区一样，掀起了草原基本建设，与此同时，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牲畜的商品化或出栏率不断提高，试图通过牲畜数量的减少和提高草原的产

草量来解决草畜矛盾，然而牧民惜杀的传统观念和草场的客观退化，使草畜矛盾的解决任重而道远。不过2001年当我们再次回到色达时高兴地看到，“三配套的建设”初见成效。所谓“三配套”即，人有定居房；牲畜有棚圈住；草场有围栏保护。应该说这是一个巨大的变化。

## 8. 传统的牧业生产技术体系

畜牧业的生产过程是一个复杂的动物再生产过程。牲畜不同于土地和粮食，牲畜是个活东西，它需要人的看管，照顾和保护，还需要人的驯练才能大量地繁殖起来。因此，畜牧业生产技术性很强。而且这种技术自成一个体系。 1)，抓膘配种：

任何生物的发展都是从种子起源，畜牧业生产中的第一步就是配种。但配种的前提是抓膘。故抓膘配种为畜牧业生产技术体系的基础。只有抓好膘才能配好种。这同人类自身的生产一样，只有父母健康，才能生出健康的孩子。色达牧民在抓膘配种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据色达牧民介绍，畜膘有三种，即水膘、肉膘和油膘，他们的经验是在五月下旬至六月底抓水膘。这时牧草嫩而鲜，牲畜喜欢吃，但由于这时的牧草含水分多，还未形成丰富的营养，所以叫水膘。也可以称虚膘。水膘需要抓，但不能抓得太多，否则牲畜容易泄肚而失膘。办法是比平时晚出牧，早收牧。七月至八月上旬，牧草已到成熟期，富有营养。牲畜吃了上膘很快，所以叫肉膘，又称实膘。必须大抓特抓，办法是放牧早出晚归，放远收。八月中旬至九月，牧草已开花结果，养分最多适口性强，牲畜爱吃。再加上秋天的气候秋高气爽，雨雪适中风平浪静，牲畜上膘最快。特别是油质大增，故名油膘。这时放牧不但要早出晚归，还要夜牧。因为这时害兽少，没有饿狼。

牲畜的配种是牧业生产技术中的一个主要部分。配种率的高低决定了牲畜的值大小。因此，色达牧民对配种很重视。配种的第一步是选种。选种包括公母两畜。以牛为例：公畜要求选择身躯高大，带有一定的野性。而且配种方面有一定的阅历。但具备这些条件的种公牛是很少的。经常是一个“日果”最多有一两头种公畜。有的一个部落才有几头这样的种公畜。原因是这些种公畜除了繁殖之外就没有多少用处。种公畜是不作驮畜和骑畜。其目的是保护种公畜。使它养精蓄锐。同时由于长期不上鞍垫和缰绳，习惯了野性。不易驾驭。所以牧民们是禁止种畜作其它用。一般在“日果”中种公牛是公有财物，人人都有责任喂养和保护。动物的天性就是自然交配。牧民的任务是有选择性的交配。由于牲畜多，人工交配有困难。因此，色达牧民的配种种生产除了选种外，留种是控制自然交配的措施之一。留种要从幼畜时就要考察。考察其体重、膘情、声音、速度、生殖器、毛色、头部、再、尾等各个部分。经过三年的观察，合乎留种条件的就不骗。其余公畜都要骗掉，以防止乱配。母畜的选方要是保持血统。一般产奶量大，产子多的母畜。牧民们尽可能地使它受胎。办法是特别抓膘，加喂食盐。解放前色达

牧民对羊的选择是极不重视。几乎没有什么选种公羊的事。色达草原的气候特点决定了，调节各种牲畜的交配时间非常重要。交配过早，幼畜就会冬季或初春出生，正是气寒缺草季节。其结果造成幼畜的成活数低。若交配过迟，影响母畜的产奶量。一头母牛少产几个月的奶，就会给贫穷牧民的生活造困难。牲畜交配必须先要发情。而它们的发情与环境有一定的关系。一般在天高气爽、风平浪静，水草肥美的环境中发情率最高，也就是说，牲畜发情的条件，一是吃饱吃好，二是环境安定，不受刺激，这种情况下公畜母畜都容易发情。因此牧民们等到正常发情时间时，一是给牲畜加喂食盐，二是选择万里无云的日子搬迁牧场。一到了百花盛开的新草地上，公畜母畜再也抑制不住激情，互相追逐，热闹非凡。牧民的目的也就达到了。牧民必须尽量使更多的母畜受胎。减少空情怀数。（一年空怀的乳牛）但又不能没有空怀母畜。因为牲畜一般都是两年产一仔。第一年受胎多，第二年空怀就多。在生产水平低的地方更是如此。

解放前，色达地区杂交配种很少。这除了宗教原因之外，与经济封锁有关系。色达牧民繁殖犏牛订地目的是为了交易，因为其价值比牦牛高出50%以上。但封锁使他们的交易不能实现。其次犏牛早产奶高，力量也大，但毛短，防寒性差，而且犏牛不能构成一种可以自己繁殖的畜种。不能像牦牛那样代代相传。

## 2)，放牧：

在色达牧区的一系列技术体系中，放牧居首要的地位。这是因为畜牧业的最大功能就是通过人的生产活动，使牲畜吃草变为肉、奶、皮等，为人类所用。放牧就是解决牲畜吃草的问题。

（1）要使牲畜多吃草，吃好草，还要考虑草质、地质、气候变化、季节、水分及日照等各种因素。所以，在牧场当好一个放牧员是不容易的。

为了知道放牧中的各种技术，我专门拜访了色达曲戈（Chos-Kor）部落一个年近六十岁的老放牧员。把她讲的经难归纳起来有如下几点：若以季节而论；春放阴，冬放阳，秋放坡，夏放山顶。也就是说四季的放牧都各具特点。从地形上讲夏放高山，天高气爽冬放平川，防寒又防风。队形上夏形一大片，犹如繁星点点，让牲畜尽情吃草撒欢。冬放一条线，节约草场，又防止豺狼袭击。

为什么春天放阴？春天牲畜处在渡难关时期，经过一个冬天，牲畜普遍变瘦，体力弱。因此，重要的是保膘，防止消耗体力。放阴山就是防止牲畜“跑青”（即春天青草刚出头，牲畜看见青草就往那里跑）。跑青最容易使牲畜消耗大量体力，减膘。又容易引起腹胀。拉稀等消化疾病，牧民有“跑青饿死羊”的俗语。就是说明这种道理。放阴山使牲畜看不见青草，眼不见心不痒而且青草往往在阳山先出土。阴山后生。从气候角度讲，冬放顶牧最好。其好处顶风使畜体发热防寒，毛贴身而保暖，风阴牲畜，减少游走时间，增加采食时间。从上述经验表

明，放牧技术的最大特点是随季节的变化而改变放牧方法。就从放牧的早晚来讲，一般要求是早出晚归，让牲畜多吃草。然这不是绝对的，早出晚归还要受季节的支配夏秋放牧，早上可以早出。但冬春放牧，早上的霜牲畜的消化器官有害。特别是怀孕母畜早上吃了带霜的草很容易流产。因此要等霜被阳光溶化以后方能出放。

〈2〉季节性的迁移是色达放牧的重要特点。他们迁移的规模和范围则依据草场的大小及牛群的多少而异。在迁牧方面由世代代的经验组成了他们的季节性迁移规律。这些规律包括结草皮情形的估计，草料对各种牲畜所具有的营养价值的知识，探查水草生长情况，辨明每个季节的迁移时间等。我们仅举辨明每个季节的迁移时间方面色达牧民的知识：当“河边一线绿，平坝一片白”的时候，是牧民的鬼门关。牲畜瘦得此包骨，抵抗力弱，这时若来一场大雪盖几天，大批牲畜就会倒毙。使牧民一无所有，只好租他人的牲畜。因此，这个时候是决定全处生产命运的时刻。牧民们宁愿自己受饿、受冻，也要把帐房让出来关牲畜。粮食和茶叶拿出来喂牲畜。若有储草，这时候宁愿不牧而喂草。因为这时的运动对牲畜只有害而无利。所以这个时期一般严禁迁移，除非发生草场纠纷解放前色达地区的畜牧业中采集冬草的规模很小，储备一占干草只是用采初春时加喂那些不能独自取得雪下牧草的牲畜。其余牲畜仍靠短距离的放牧。一旦雪盖大地，牧民也无能为力。当平坝一片绿，山顶仍是白“的时候，第一次季节性的迁移开始。但这次迁移要求距离短，速度慢。因为这个时候正是产幼畜的旺季。外加大畜也瘦弱堪，牧民们一路上既要仿老畜又要接幼畜，从早忙到黑，夜里还要睡在畜群中防豺狼。当“布谷鸟叫多次，山上山下绿相连的时候。第二次迁移开始，而且是远距离的迁移。这时放牧上山顶，平川留给小牛和小羊。当“雪猪忙于备冬食，草尖迎风呼啸”的时候，第三次迁移开始。也是放牧员最辛劳时候。白天放牧，夜里还要放，牲畜的肥壮常招引偷盗和豺狼。防牧叫必须随时跟踵畜群，放眼四周。当“爆石星出来时，及时迁居冬季点。”从上述四季迁牧的时间观测上，我们看到了色达牧民天文历法的初步知识。这些知识是为了定季节以适应畜牧业生产的需要而产生的。除了上面所举，还有很多，例如“鸟伴星上西山时，畜群放春草场”、“白云条条似哈达，不过几天就下雨”、“天亮出帐望东方，见有兽形怪云紧，下午必有冰雹来。”“水中无冰块，产仔期来到。”这些谚语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草原自然变化的客观规律，对藏族牧民的生产很起作用。所以，虽无文字记载，但以谚语形式代代相传。充分表现了色达牧民观察季节风雨等的聪明才智。

### 3)，以手工为主的畜产品加工制造：

解放前色达牧民的经济中自足自给占主要部分。他们吃的住的、穿的、用的大部分是自己加工和生产。据本人调查，过去色达牧民的消费总数中自给部分占百分之八十以上。这种自给自足是以家庭为单位的。凡是家庭中需要的东西在家庭中成员之间分工制造或加工。二十年的经济封锁为什么色达牧民仍能生存下来？与这种自给的生产大有关系。色达牧民加工畜品以

原始的手工为主，没有什么加工机械。下面按吃、住、穿、用四个方面分别叙述。

色达牧民吃的除了肉就是奶食品，其中主要是酥油。解放前他们制作酥油的工具很简单，普遍使用的就是一种椭圆形的皮袋，装满牛奶后，用手摇动和拍打。到一定时间奶油（即酥油）就分离出来。不过这要用手捞起来，挤掉水分就直接装进羊胃或牛皮袋里储存起来。解放前一个家庭劳动妇女全天的大部分时间就花在加工酥油上面。解放后有了牛奶分离器，男女都可使用，只需一个多小时就可以把奶制成酥油。打完酥油后剩下的奶渣。也就是奶酪。先把奶加热烧沸，使凝固成豆渣之状，然后装在一个背筐里让酸水漏净再晒在毛布上，用手搓成细末，越细越好。晒干后成为一种粗粉末。是牧民吃糌粑时不可缺少的伴食。除奶渣外，每天还要拿一部分奶制成酸奶，酸奶是把打了酥油后剩下的牛奶加热倒在木制的桶里，经过加酵母发酵而成。只有富裕的牧民才用来打制酥油的牛奶加工成酸奶。酸奶是牧民常用的饮食。很多时候以酸奶代粮食吃。午饭、晚饭大部分吃奶渣和酸奶。以此节约酥油和粮食。同时酸奶易于消化又帮助消化。打酥油和挤奶，制奶酪等全是妇女的事。一般一个妇女一天可打200斤牛奶，约出奶酪15斤左右。牧民住的帐房是他们工程最大的手工业品。制牛毛帐房的一道工序是把牛毛梳量好，然后搓成毛绳。搓毛绳男女都会这是一个见缝插针的活。牧民很少有固定的搓毛绳时间。都是利用做其它不动手和活路时兼搓毛绳，如放牧员，一边放牧一边可以搓毛绳。他们搓毛绳技术之熟练，可以边走边搓。也可以边谈话边搓。因此，色达牧民的手很少有空着的时候。甚至把搓毛绳当作一种休息的方式。第二道工序是把毛绳织成毛布这完全是女人的活，一个妇女一天可以织一尺宽，一丈五长的毛布。织毛布的时间是初春牲畜还未进入产奶之前。否则一旦牲畜产奶期到来的时候，妇女从早到晚忙于加工酥油奶渣等，没有空余时间织毛布，织一个中等帐房要150斤牛毛。因此，从搓毛绳到制成帐房至少单位的互助形式方能完成。为了迁移时携带方便，一般把帐房制成两大片或四大片，可以相互连接，又可以迅速拆散的部分。迁牧时拆散后由牦公牛驮运。虽然帐房的制作过程全是手工操作，是用极原始的织法。但毛布的经纬线都很紧，毛布的质地也相当细密，基本上可以不漏雨。牧民穿的皮衣都是经过操制和裁缝两道工序，揉皮子是一种具有原始状态的简单加工。先用加了盐的酸奶，把羊皮酸化一段时间，然后用刀子将其肉皮部分剔净，等于干燥后再揉。在揉的过程中，

每天还要用酸奶浇1—

2次，等干燥后，用有齿轮的棒子刮净残存油脂和粘在皮上的酸奶小块，然后再揉。揉牛皮工序与羊皮大同小异，不过牛皮事先要用水泡很长的时间，然后用刀把毛剔净后再揉。揉牛皮要使用较大的力气。所以除了手还要用脚踩。有时放在帐房门口，好使每个进出的人都踩踏它。皮子也就因此揉软了。揉皮基本上由男人承担。揉制的质量标准，颜色上要揉出纸一样的白，软的程度达到布一样更好。最后裁缝时，只有邀请有手艺的牧民。一般一个部落就有三、四个手艺好拆缝。都是男性，牧区很少有女性拆缝。制各种用于做雨衣、马垫、人垫的羊毛毡子的

过程更为简单。这种制作几乎没有什么设备和工具的条件下进行。先是把羊毛梳理好，然后把羊毛摊在一张揉好了的牛皮上。用一根随地拾来的小木棒将其捶碎。当毛捶成了绒的时候，就以均匀的层次铺开，然后把一碗茶一口一口地吐到羊毛上，再把羊毛连同牛皮一起卷成一个筒。用手使它来回在地上滚动。嘴里要用歌唱的形式数滚动的次数。经过几百个来回滚动地压力，就可以制成一张毛毯般的毡片。经拆缝可制成雨衣，垫子等生活用品。

从上述几项畜产品的加工过程，我们可以略知解放前色达牧民的生产技术，基本上还处在原始的状态。由于他们的吃、穿、住等用具大部分是自己来制作的。而且每项技术家家户户都有人会，形成了以家庭为基本单位，以“日果”（Rukor）为协助单位的不求人的自给经济。几乎每一个牧民都是手工业工人。可见，色达地区不是没有手工业，而是手工业都分散在每个家庭中。但是，色达牧民的这种手工业和牧业相互倚赖的程度非常密切，可以说是形影不离。所以解放前色达基本上没有独立的手工业者。虽然有部分专门做皮衣、藏靴、鞍垫的手艺人，但多数都是兼做牧业生产。其结果没有形成市场，也没有独立的商人阶层。

经过50年的发展，现在色达牧民家家户户都用牛奶分离器加工酥油，很难找到用传统的羊皮口袋加工酥油的家庭。牧民家里使用的炉灶、各种锅等厨具大多来自市场。